**关于当前赴华签证可受理范围和受理程序的通知（2022年7月1日更新）**

2022/07/01 10:00

疫情以来，中国政府根据疫情防控和人员往来需要，适时调整外国人赴华签证安排。现将当前赴华签证可受理范围和我馆受理程序予以介绍。如您有办理签证需求，请按本通知要求申请。通知内容自发布之日起实施。如赴华签证政策有进一步调整，我馆将在使馆网站发布消息，请及时关注。

一、签证申请须按照领区划分办理。中国驻美使馆领区包括：

Washington DC, Delaware, Idaho, Kentucky, Maryland, Montana, Nebraska, North Carolina, North Dakota, South Carolina, South Dakota, Tennessee, Utah, Virginia, West Virginia , Wyoming, Alabama, Arkansas, Florida, Georgia, Louisiana, Mississippi, Oklahoma, Texas, Puerto Rico

二、我馆签证受理步骤：

1、首先，申请人向使馆签证申请专用邮箱visaoffice.dc@vip.163.com发送申请邮件。

请注意，务必按以下要求发送申请邮件：

1）工作中发现Yahoo邮箱时常无法收到邮件，请用其他邮箱与我们联系。一位申请人，一封邮件，不可多人合并同一封邮件申请。

2）申请邮件题目格式须写为：“申请人姓名+居住州+签证种类”。

3）邮件正文：请陈述您的签证申请需求。

4）邮件附件，请以照片/图片（勿用PDF或网盘文件）形式上传：申请人驾照/领区内居住证明；申请签证的核心文件（核心文件见本通知“三”对应内容）

2、对符合受理范围的签证申请邮件，工作人员将逐一及时回复，并告知所需材料清单列表。

3、申请人按清单列表准备齐全后，按要求上传至附件，回复电子邮件给工作人员进行初审。

4、邮件初审通过后，工作人员将告知8位初审通过号码（一人一码），并告知纸质申请材料寄送方法。

5、申请人将全套纸质材料寄至使馆指定地址。工作人员进行复审。复审通过，颁发签证寄回申请人。如需补充材料，将通过电子邮件联系申请人。特殊案例在复审环节可能被拒签。

三、当前可受理签证类型和核心文件: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签 证类 型** | **适 用情 形** | **核 心 文 件****（其他所需材料，工作人员将据个案情况，电子邮件告知材料清单列表）** |
| M字签证F字签证 | 赴华从事经贸、科技、访问、交流等活动 | 国内邀请单位出具的邀请函（个别申请须PU/TE邀请函，工作人员将通过电子邮件具体指导。） |
| Z字签证 | 赴华工作 | 《外国人工作许可通知》 |
| S1字签证（随居）S2字签证（探亲） | Z字签证/M字签证/F字签证持有人的未成年子女/配偶/父母/配偶的父母（如上述签证持有人的18岁以上成年子女/子女的配偶，确有赴华需求，请发送电子邮件说明具体情况。） | Z字签证持有人的在华工作类居留许可/Z字签证/M字签证/F字签证（S1/S2类签证因个案不同，申请材料会有差异，工作人员将通过电子邮件具体指导。） |
| Q1字签证（团聚）Q2字签证（探亲） | 中国公民的外籍家庭成员；在华具有永久居留资格的外国人的外籍家庭成员。“家庭成员”范围包括：配偶/父母/配偶的父母/子女/子女的配偶/兄弟姐妹/祖父母/外祖父母/孙子女/外孙子女。 | 中国籍邀请人身份证件/外国籍邀请人在华永久居留证（Q1/Q2类签证因个案不同，申请材料会有差异，工作人员将通过电子邮件具体指导。） |
| R字签证 | 高端人才 | 《高端人才确认函》（其配偶/未成年子女申请S2签证） |
| C字签证 | 机组人员 | 外国运输公司担保函 |

四、上述可受理范围之外的紧急人道签证，如赴华奔丧/探望病危重亲属，核心文件为死亡证明/病危重通知书。

五、外交和公务类赴华签证，请直接发送邮件至visaoffce.dc@vip.163.com告知办理需求。工作人员将予以相应指导。

六、对不符合当前签证受理范围的申请，工作人员将不再逐一回复邮件解释，敬请知悉。